体检注意事项

1.考生须按体检组织单位规定的时间参加体检，未经批准没有按时到场参加体检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。

2.体检时，考生须携带有效期内身份证、笔试准考证、近期免冠半寸照片两张、体检费参加体检。

3.体检的考生应听从工作人员和体检医生的安排，在工作人员带领下依次进行体检，体检完成前不得随意离开。谢绝亲属等非体检人员在体检区滞留、询问。

4.体检前一天不食高脂、高糖、豆类、牛奶等产气食品，不食火锅、可乐、不服消炎药、止咳药、不饮酒。不熬夜，早休息。

5.体检前48小时内不宜做剧烈运动，体检当天停止晨练。体检当天需进行采血、B超等检查，请在受检前禁食8-12小时。

6.检查当日早晨禁食禁水，请空腹、憋尿。体检抽血时间在8:00-10:00。

7.女士请着分体衣裤，不佩戴首饰。

8.遇有怀孕、月经期等特殊情况的考生，应提前向招录单位提出。女性受检者月经期间请勿做妇科及尿液检查，待经期干净3-5天后再补检；备孕、怀孕或可能已受孕者，待哺乳期过后再进行体检。

9.招录单位通知的其他体检注意事项。